

卢氏县财政局文件

卢氏县乡村振兴局

卢财农综〔2021〕4号

卢氏县财政局 卢氏县乡村振兴局 关于 2021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重点项目绩 效评价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

官道口镇人民政府、卢氏县产业集聚区发展投资有限公司、
卢氏县林业局、卢氏县水利局：

为提升全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水平，根据《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操作指南（试行）》（财办农〔2019〕68号）和《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豫财农综〔2021〕9号）的要求，2021年11月至12月初，县财政局联合县乡村振兴局委托第三方成立评价组，从2021年衔接推乡村振兴项目中选择4个与本地优势特色产业契合度高的重点项目开展评价工作。

现将本次绩效评价中发现的相关问题通知你单位：

一、卢氏县 2021 年度官道口镇果品基地建设项目

- 1.绩效目标一致性存在偏差，绩效目标管理有待加强；
- 2.项目建设进度未按照计划执行、决算核减金额较大，项目产出控制有效性不足；
- 3.项目实施地存在一定损坏，后期管护力度需进一步加强；

二、卢氏县产业集聚区食品加工厂建设项目

- 1.绩效目标一致性存在偏差，绩效目标管理有待加强；
- 2.政府采购流程不合规、合同执行不严谨，项目管理规范性有待提升；
- 3.利益联结机制约束性不足，带贫责任需进一步压实；
- 4.经济效益落实情况一般，项目效益实现存在一定的风险；

三、卢氏县核桃加工产业项目

- 1.项目前期带贫减贫机制不够清晰，目标一致性不足；
- 2.项目运营阶段带贫减贫约束不足，利益联结机制有待强化；
- 3.项目建成后资产管理有待规范，收益资金分配机制不够完善；

四、卢氏县文峪双庙水厂提质工程项目

- 1.项目验收不够严谨规范；
- 2.农户整体满意度略低，宣传工作有待加强；

各相关单位在收到此通知后，强化责任意识，严格按照

不同类别的项目相关管理要求，对本次重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给出针对性整改措施，同时全面梳理项目相关资料，查漏补缺，确保项目各项功能实效有效发挥，提升衔接资金使用效果。

特此通知。



2021年12月15日